

证券代码：002129 证券简称：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7-121

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投资基本情况

根据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战略发展的需要，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规划，支持产业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环能源（张家口）”）增资 30,000 万元人民币。

目前，中环能源（张家口）注册资本为 8,069.11 万元，公司持股比例 100%。增资完成后，中环能源（张家口）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38,069.11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持股比例不变。

2、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环能源（张家口）增资。

3、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事项。

4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中环能源（张家口）基本情况：

- 1、公司名称：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
- 2、住所：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市府西大街 3 号财富中心 4 号楼 6 层 68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秦玉茂
- 4、注册资本：8,069.11 万元人民币

5、经营范围：风能、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；风能、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管理；风能、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；风能、光伏发电物资和设备的采购及销售；牧草、农作物的种植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向子公司增资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充分发挥公司的优势，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，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。

2、公司向中环能源（张家口）增资有利于后期相关项目的快速顺利进行，将有效推动公司光伏电站建设速度，有效推进高效光伏电站的应用。

3、公司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29日